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微至”、“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1〕2451 号同意注册文件，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0.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97,66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74,855.77 万元，实际到账金额为 275,870.4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10104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72,216.7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275,870.43
减：报告期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60,860.51
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10,860.51
使用募集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款	50,000.00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置换金额	515.17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499.49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94.46
减：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2,273.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72,216.7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手续进行了严格要求，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和存储情况

1、原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按照《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中信证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变更情况

2021 年度，为配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方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和后期运营效率，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农业银行无锡厚桥支行专项账户（10651001040011017）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至招商银行无锡锡东支行专项专户（510904579310919）；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新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0412230000000762），将农业银行无锡厚桥支行专项账户（10651001040011009）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至新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中信证券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3、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
农业银行无锡厚桥支行	10651001040011017	16.38
	10651001040011009	3.22
光大银行无锡分行	39920180806298868	11,199.39
招商银行无锡锡东支行	510904579310919	78,839.74
	510904579310828	286.37
宁波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78060122000270656	1,059.55
交通银行无锡城北支行	322000633013000774060	4.85
南京银行无锡城南支行	0412230000000762	13,707.22
合计		105,116.72

注：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0651001040011017 及 10651001040011009 已于 2022 年 1 月完成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860.51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515.17 万元。上述投入情况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101351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2021年11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1,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余额如下，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产品成立日	产品到期日	到期收益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情况说明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11/19	2021/12/30	35.31	已赎回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1/11/19	2021/12/30	2.58	已赎回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6,900.00	2021/11/19	2021/12/30	96.39	已赎回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智信安盈	20,000.00	2021/11/22	2022/5/22	-	未到期
南京银行	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	13,500.00	2021/11/22	2021/12/31	45.03	已赎回
宁波银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20,700.00	2021/11/22	2021/12/29	67.15	已赎回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78,639.00	2021/12/6	2021/12/31	166.43	已赎回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6,900.00	2021/12/30	2022/2/14	-	未到期
宁波银行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00.00	2021/12/31	2022/4/6	-	未到期
合计	-	217,839.00	-	-	412.89	-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42,273.86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额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了专项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2021年12月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自募集资金专户中合计转出42,273.00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中科微至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 [2022] 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 [2022] 14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科微至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中科微至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48,557,661.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1,335,055.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1,335,055.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注)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装备制造中心项目	否	292,521,749.00	292,521,749.00	292,521,749.00	21,719,657.73	21,719,657.73	-270,802,091.27	7.42	未到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南陵制造基地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否	180,288,098.00	180,288,098.00	180,288,098.00	68,719,239.00	68,719,239.00	-111,568,859.00	38.12	未到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装备与人工智能研发中心项目	否	225,938,725.00	225,938,725.00	225,938,725.00	14,080,961.01	14,080,961.01	-211,857,763.99	6.23	未到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市场销售及产品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否	140,680,500.00	140,680,500.00	140,680,500.00	4,085,197.54	4,085,197.54	-136,595,302.46	2.90	未到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422,738,600.00	422,738,600.00	422,730,000.00	422,730,000.00	-8,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不适用	986,389,989.34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339,429,072.00	2,748,557,661.34	1,762,167,672.00	1,031,335,055.28	1,031,335,055.28	-730,832,616.7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08,605,055.28 元。2021 年 11 月 17 日, 公司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中科创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101351 号)。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度, 公司无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1,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或券商收益凭证 (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券商收益凭证等)。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相关产品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二 (三) 之说明。2021 年度公司取得的理财收益详见本专项报告三 (三) 之说明。</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p>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42,273.86 万元，占超额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0%，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公司。</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1 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梁 勇



康昊昱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5日